2018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

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2019年10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 6](#_Toc1539660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53966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539661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_Toc1539661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_Toc153966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附件 19](#_Toc15396614)

[附件 19](#_Toc15396615)

[第五部分附表 26](#_Toc153966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6](#_Toc15396619)

二、[收入总表 26](#_Toc15396620)

三、[支出总表 26](#_Toc153966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6](#_Toc153966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26](#_Toc153966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_Toc153966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7](#_Toc153966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7](#_Toc1539662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7](#_Toc1539662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7](#_Toc153966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_Toc1539662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7](#_Toc153966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27](#_Toc153966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水行政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负责全区水务、水土保持的制度建设，拟定水务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全区重要江河湖库的流域综合规划、水资源保护和水源地保护规划、节约用水规划、防洪规划等重要水务规划，组织有关全区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城乡规划、重大建设项目中涉及水务、水土保持等方面的论证工作。

2、负责全区水资源统一管理。合理配置水资源，统筹兼顾和保障生活、生产经营、生态环境用水；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和按规定开展水能资源调查工作；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行洪论证制度。

3、负责全区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水功能区的划分，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建议；审查入河（库）排污口的设置、改建和扩建，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负责拟定全区节约用水政策和指导节水工作。

4、对水务行业资金的使用进行指导和监督，监管区政府授权管理的区级水务资产，指导乡（镇）水务行业国有资产管理和财会工作。

5、负责全区水务、水土保持的指导并实施行业监督。

6、负责组织实施全区水务、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及行政执法工作；调查处理乡镇之间的水事纠纷；负责有关水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7、负责全区水土保持工作。拟定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及监测工作；负责权限范围内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实施、监督工作。

8、负责权限范围内的地方水电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水电建设项目涉水事务的监督管理。

9、负责全区河道、水库、河口滩涂及河道管理范围内砂石资源等的开发利用和保护；负责对占用河道、河堤通道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等行为的行政监督管理工作。

10、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按规定指导农村水能源开发工作。

11、指导全区水务发展和水务行业劳动保护、科技推广、安全生产工作。

12、负责防治水旱灾害，指导、监督全区水利工程防洪抢险及抗旱工作。

13、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水务行政审批事项。

14、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认真履行水利职能工作，积极构建安全、优美的水生态环境，努力提升水利建设、管理、服务体系效能，全面推进仁和水利工作创新发展进程。

2、编制仁和区水资源综合规划，严格水资源管理与保护，合理、科学开发利用水资源，切实改善、提升水环境质量。

3、推进小型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完成辖区13个乡镇骨干水利工程确权颁证工作，明晰产权，规范管理。

4、开展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工作，进行水价成本核算，合理实施水商品计价征管，有效促进小型水利工程“以水养水”运行管理机制。

5、建立健全防汛抗旱减灾应急预案体系，提升防汛减灾能力，切实加强山洪灾害监测预报，增强群众防险避灾意识。

6、实施高效节水项目建设1.39万亩，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15座，综合治理总发小流域水土流失面积14.6平方公里，继续开展节水型社会重点县项目建设。

7、扎实推进河长制工作，编制完善“一河一策”管理保护实施方案，加强流域范围环境保护，加快中小河流治理，完成仁和大河大田段、巴关河同德段防洪治理工程。

8、全面完成水利项目灾后重建工作，认真开展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加强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完成年末塘库蓄水总量8600万立方。

##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属县级水行政管理部门，根据编制部门机构改革批复方案，下设办公室、水利工程规划建设和管理股、水政水资源股。全局财务决算单位一个，公务用车编制配备5辆，实有车辆5辆。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12145.5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744万元，增长175.9%。主要变动原因是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较上年度增大。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9504.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504.60万元，占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同时，未安排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支出合计4091.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8.17万元，占16.82%；项目支出3402.88万元，占83.18%；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504.6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2640.9万元，收入总计12145.5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091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8054.5万元，支出总计12145.5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744万元，增长175.9%。主要变动原因是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较上年度增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91.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773.7万元，增长76.5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91.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支出3822.00万元，占9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5.83万元，占4.3%；医疗卫生支出27.14万元，占0.7%；节能环保支出4万元，占0.1%；住房保障支出62.08万元，占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007.59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1)2080504支出决算为21.01万元，完成预算100%。(2)2080505支出决算为47.83万元，完成预算100%。(3)2080506支出决算为6.29万元，完成预算100%。(4)2080801支出决算为14.99万元，完成预算100%。(5)2080802支出决算为2.25万元，完成预算100%。**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1)2101101支出决算为21.53万元，完成预算100%。(2)2101103支出决算为5.61万元，完成预算100%。**

**3.节能环保支出:）（1）2110402支出决算4.00万元，完成预算100%。**

**4.农林水支出:（1）2130119支出决算为7.36万元，完成预算100%。（2）2130301支出决算为126.00万元，完成预算100%。（3）2130302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预算100%。（4）2130305支出决算为106.20万元，完成预算100%。****（5）2130310支出决算为36.00万元，完成预算100%。（6）2130314支出决算为22.37万元，完成预算100%。（7）2130315支出决算为10.8万元，完成预算100%。（8）2130316支出决算为234.89万元，完成预算100%。（9）2130335支出决算为77.75万元，完成预算100%。（10）2130399支出决算为3200.55万元，完成预算100%。**

**5.住房保障支出:（1）2210201支出决算为62.0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8.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10.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7.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68万元，完成预算32.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在公车办列支，同时从严控制了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05万元，占83.1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63万元，占16.84%。具体情况如下：

**1.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人员，**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05万元,**完成预算40.2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11.19万元，下降58.1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在公车办列支。

其中：全年未更新购置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0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63万元，**完成预算16.3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1.41万元，下降46.38%。主要原因是加强了单位内部管理，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了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100.00万元到2018年度使用，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83.46万元，年末结转16.54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本级财政安排的水利建设投资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水库管理人员补助及培训经费、防汛经费、河长制工作经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了水库管理人员补助及培训经费、防汛经费、河长制工作经费叁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叁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了水淌田、乌喇么等15座水库除险加固；完成了大河大田段、巴关河同德段防洪治理，开工建设大河路歇桥段、小河入口防洪治理工程；实施14.6平方公里水流域水土保持治理；完成1.39万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编制完成12条区级河流一河一策管理保护方案，确保完成节水型社会重点县达标，促进水环境质量明显提升。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水库管理人员补助及培训经费、防汛经费、河长制工作经费3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 水库管理人员补助及培训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规范了水库管理，提高水库防汛减灾能力，充分发挥水利工程对农村经济发展的综合效益，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 防汛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购置了部分防汛应急抢险物资，对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22座自动监测站点、85座简易雨量站点和县级预警平台等进行了维修、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4. 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开展了基层河段长培训，制作、发放河长制宣传资料1500份，扎实推进和落实河长制工作。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项目名称 |  水库管理人员补助及培训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5万元 | 执行数: | 2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25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25万元 |
| 其它资金: | 75万元 | 其它资金: | 75万元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对全区98座水库工程进行汛前、中汛、汛后安全检查，9-10月进行蓄水保水，汛前对113名水库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确保工程安全运行。 | 对全区98座水库工程进行汛前、中汛、汛后安全检查，9-10月进行蓄水保水，汛前对113名水库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确保工程安全运行。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对全区98座水库工程进行汛前、中汛、汛后安全检查，9-10月进行蓄水保水，汛前对113名水库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确保工程安全运行。 | 对全区98座水库工程进行汛前、中汛、汛后安全检查，9-10月进行蓄水保水，汛前对113名水库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确保工程安全运行。 |
| 满意度指标 |  |  | 100 | 100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项目名称 |  防汛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0万元 | 执行数: | 2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20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20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购置了部分防汛应急抢险物资，对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22座自动监测站点、85座简易雨量站点和县级预警平台等进行了维修、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 购置了部分防汛应急抢险物资，对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22座自动监测站点、85座简易雨量站点和县级预警平台等进行了维修、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购置了部分防汛应急抢险物资，对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22座自动监测站点、85座简易雨量站点和县级预警平台等进行了维修、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 购置了部分防汛应急抢险物资，对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22座自动监测站点、85座简易雨量站点和县级预警平台等进行了维修、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
|  | 满意度指标 |  |  | 100 | 100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项目名称 |  河长制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5万元 | 执行数: | 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5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5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开展了基层河段长培训，制作、发放河长制宣传资料1500份，扎实推进和落实河长制工作。 | 开展了基层河段长培训，制作、发放河长制宣传资料1500份，扎实推进和落实河长制工作。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开展了基层河段长培训，制作、发放河长制宣传资料1500份，扎实推进和落实河长制工作 | 开展了基层河段长培训，制作、发放河长制宣传资料1500份，扎实推进和落实河长制工作 |
|  | 满意度指 |  |  | 100 | 100 |

1.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部门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水库管理人员补助及培训经费项目、防汛经费项目、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7.66万元，比2017年减少17.89万元，下降18.72%。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69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2.0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更新购置8.69万元，乌东德水电站移民生活饮水规划设计92.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2.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1.3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63%。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固定资产总额为743.39万元。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1）**2080504**指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费。**(2)2080505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2080506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4)2080801指死亡抚恤。(5)2080802指伤残亡抚恤。**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1）2101101**指**行政单位医疗。(2)2101103指公务员医疗补助。**

11.节能环保：**（1）2110402**指农村环境保护。

12.农林水：**（1）2130119**指**防灾救灾%。（2）2130301指行政运行。（3）2130302指一般行政管理事务。（4）2130305指水利工程建设。（5）2130310指水土保持。（6）2130314指防汛。（7）2130315指抗旱。（8）2130316指农田水利。（9）2130335指农村人畜饮水。（10）2130399指其他水利支出。**

13.住房保障：**（1）2210201**指**住房公积金。**

1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

**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务局属县级水行政管理部门，下设办公室，水利工程规划建设和管理股，水政水资源股,全局财务决算单位一个。

1. 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水行政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负责全区水务、水土保持的制度建设，拟定水务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全区重要江河湖库的流域综合规划、水资源保护和水源地保护规划、节约用水规划、防洪规划等重要水务规划，组织有关全区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城乡规划、重大建设项目中涉及水务、水土保持等方面的论证工作。

2、负责全区水资源统一管理。合理配置水资源，统筹兼顾和保障生活、生产经营、生态环境用水；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和按规定开展水能资源调查工作；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行洪论证制度。

3、负责全区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水功能区的划分，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建议；审查入河（库）排污口的设置、改建和扩建，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负责拟定全区节约用水政策和指导节水工作。

4、对水务行业资金的使用进行指导和监督，监管区政府授权管理的区级水务资产，指导乡（镇）水务行业国有资产管理和财会工作。

5、负责全区水务、水土保持的指导并实施行业监督。

6、负责组织实施全区水务、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及行政执法工作；调查处理乡镇之间的水事纠纷；负责有关水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7、负责全区水土保持工作。拟定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及监测工作；负责权限范围内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实施、监督工作。

8、负责权限范围内的地方水电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水电建设项目涉水事务的监督管理。

9、负责全区河道、水库、河口滩涂及河道管理范围内砂石资源等的开发利用和保护；负责对占用河道、河堤通道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等行为的行政监督管理工作。

10、指导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按规定指导农村水能源开发工作。

11、指导全区水务发展和水务行业劳动保护、科技推广、安全生产工作。

12、负责防治水旱灾害，指导、监督全区水利工程防洪抢险及抗旱工作。

13、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水务行政审批事项。

14、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截止2018年底，仁和区水务局核定人员编制50人，行政编制10人，行政工勤2人，事业编制38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5人，财政补助人员33人),实际在编41人（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35人），财政实际供给41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年区水务局收入决算总额为12145.5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9504.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640.9万元。相应安排支出决算409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8.17万元，项目支出3402.83万元。年末结转结余8054.5万元。

截止2018年12月末固定资产总额743.39万元。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年度支出共计409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8.17万元，项目支出3402.83万元。年末结转结余8054.5万元。

1.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 部门预算管理。

1、**预决算编制情况**

2018年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编制2018年区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结合《2018年区本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法和口径》及本单位实际，按照增收节支、保障重点、优化结构、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控“三公”经费管理，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在编制过程中，认真核实单位实际财政供养人数和单位实有编制情况，正确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做到尽量细化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范围和科目，及时上报相关股室进行审核，对所编制的预算予以调整通过。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对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按项目实施轻重缓急的原则提前细化。

认真编制2018年部门年度决算报表。为真实、准确反应单位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根据区财政局要求，认真开展部门年度决算报表编制工作。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财务报表支出情况编制部门决算，决算收入、支出口径与财政局国库股、预算股和行财股以及财政大平台核对无误，报表编制无差错，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区水务局2018年度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

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将部门预算、决算、“三公”经费预算在仁和区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2018年收入预算总额700.72万元，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安排支出预算700.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0.72万元，未预安排项目支出资金。

2018年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为409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8.17万元，项目支出3402.83万元。年末结转结余8054.5万元。

1. **执行管理情况**

(1)、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按《预算法》和财政有关规定，职工工资等人员经费按月发放，公用经费报计划经财政相关股室审核后及时支付，项目经费下达到我局后及时通知建设单位按项目建设合同约定审核申请划拨。在支付方式上，工资实行财政直接支付；项目资金及公用经费申请授权支付并采取转账支付或公务卡支付，尽量减少现金支出。

(2)、中期评估。在执行各项资金预算中，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区各级财经政策规定，管好、用好每笔资金。同时，按照单位内部控制建设要求也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在专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好项目实施和监管，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从而发挥好项目资金对项目实施的促进作用；资金拨付遵照相关要求经局务会研究决定，杜绝违规违纪事件的发生。

（二）**支出绩效情况。**

**1、部门支出绩效**

**（1）行政运转保障**

2018年度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我局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管理和应用好仁和区水利建设项目资金，保障仁和区水利事业发展等项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和日常公用经费等。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仁和区水务局为完成水务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机关厉行节约**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十项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预算支出。2018年全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车辆运行维护费8.05万元；公务接待费1.63万元。

**（3）机关节能降耗**

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之规定，倡导局机关工作人员自觉养成艰苦朴素、勤俭节约的良好风尚，进一步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着力降低单位能耗，从细微处着手，培育良好生活、工作习惯，离开办公室要随手关灯，杜绝“长明灯”、“白昼灯”，下班自觉关闭各类电器设备电源，做到节约用水，增强勤俭节约意识。规范办公用品采购，加强办公用品的使用管理，积极推行网络办公，尽量在电子媒介上撰写、修改文稿，加快推进无纸化办公进程。

**2、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为加强和规范仁和区水利建设项目管理，我局结合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制定和完善了相应的议事规范，项目立项一般按照建设业主申请、现场勘查、可研规划、实施设计、专家评审、会议决策、公示、立项、签订合同的程序进行。

（三）**财务管理情况**

在财务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管理和使用。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健全《仁和区水务局内部控制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管好用好每笔资金，杜绝违规违法事件的发生。财务活动接受审计、财政监督、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资金的运用与管理要求，区水务局切实做到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款项支付规范，专款专用，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地执行了年初预算各项资金计划；帐务核算及时规范，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预算支出绩效整体自评良好。

1. 存在问题

上级部门水利建设项目资金预算下达滞后，相应影响部分项目的实施进度，造成项目业主单位无法及时进行资金支付。其原因主要是项目可研、立项、设计上报审核等前期工作进展缓慢，致使指标下达较晚。

（三）改进建议。

提前谋划，建立区级水利建设项目库，做好项目储备，早规划早立项，主动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与衔接，确保指标及时下达，资金按时到位，促进项目按期完成。

攀枝花市仁和区水利局

2019年10月28日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